

#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114 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50 分

開會地點：本局 7 樓 0736 會議室

主席：陳局長瑞嘉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林惠君

## 壹、上次會議主席裁（指）示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詳會議資料)

### ◎主席裁示：

洽悉並同意解除列管。

## 貳、秘書單位工作報告—本局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11 月廉政業務報告：

### ◎本局政風室及勞動檢查處政風室報告：(詳會議資料)

### ◎主席裁（指）示：

- 1、機關安全與公務機關維護檢查部分，請各機關持續留意避免再犯。
- 2、他機關請求協助查詢應檢據相關公文或機關發出相關可證明的文件依據。
- 3、昇降梯檢查部分，請相關單位儘速來改善。

## 參、專題報告

### 一、非法聘僱外國人案件裁處作業專案稽核

#### ◎本局政風室報告：(詳會議資料)

#### ◎主席裁（指）示：

政風室的建議事項參考修正並宣導同仁知悉。

### 二、勞動檢查處 114 年營造工地承攬管理認證作業流程專案稽核

#### ◎勞檢處政風室報告：(詳會議資料)

#### ◎主席裁（指）示：

依勞檢處政風室的建議事項參考修正並宣導同仁知悉。

## **肆、提案討論**

**一、案由：加強宣導同仁對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及揭弊權益保障之認識案。**

**◎主席裁示：**

- 1、照案通過。
- 2、請政風室結合市府政風處相關資源進行宣導，並找一些對法案比較熟悉  
的講師進行教育訓練及交流分享。

**二、案由：強化鋰電池安全管理及宣導措施案。**

**◎主席裁示：**

- 1、照案通過。
- 2、請各主管轉知同仁下班或放假前務必拔除行動電源等充電設備，以確  
保辦公場所用電安全，並請政風室、秘書室放假前不定期巡查。
- 3、相關鋰電池設備部分，請政風室及秘書室定期檢查。

**伍、臨時動議與意見交流：無。**

**陸、主席結論**

年關將近，提醒同仁辦理任何業務秉持不收禮的原則，如果有收到就依照  
本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來處理。

**柒、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